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关于举办 2024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 婴幼儿照护赛项比赛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根据《四川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公布 2024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赛项名单和承办学校的通知》工作安排,由四川省教育厅主办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承办的 2024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婴幼儿照护赛项将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22 日在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举行,现将大赛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做好参加本次大赛的相关工作。

附件:2024 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
婴幼儿照护赛项组织方案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组织委员会

2024 年 12 月 2 日



附件：

2024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 (高职组)婴幼儿照护赛项组织方案

一、大赛名称

2024年“中银杯”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婴幼儿照护赛项

二、时间安排

(一)竞赛时间：2024年12月20-22日

(二)报到时间：2024年12月20日08:00—14:00

(三)报到地点：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广元市利州区学府路218号)

三、竞赛地点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四、主办单位

四川省教育厅

五、承办单位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六、技术支持单位

幼乐美(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七、大赛组织机构

(一)大赛组委会

主任：

石 静 中共四川省委教育工委委员，教育厅党组成员、副厅长

副主任：

张廷鑫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

罗亦凡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处长

委员：

陈欢 四川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处副处长

罗勇川 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二) 大赛执委会

主任委员：

罗勇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副校长

副主任委员：

陈柯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处长

(三) 大赛执委会办公室

主任：

徐晓燕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院长

张克豪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党总支
书记

副主任：

梁晓慧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校长办公室主任

宋清君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宣传统战部部长

何润培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后勤服务中心主任

王洪荣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安全保卫处处长

郭勇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信息中心主任

岳洪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副处长

张帅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党总支

副书记

邢春娥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学前教育学院副院长

钱 娜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初等教育学院副院长

王宏霞 川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早教婴托教研室主任

成 员：

霍晓玲、刘礼想、陶敏、母俞鸿、周廷红、贾雪、杨粒茂、龙攀、刘亚男、蔡宗秀、李东、张明琴、刘珊珊、王锐、王煜、鲜雪梅、张志凯、汪馥甄、王景娴

八、大赛内容

（一）大赛赛项

SCGZ2024108-婴幼儿照护

（二）赛项简介

以 0-3 岁婴幼儿照护活动为导向，按照早托机构工作岗位要求，结合当前早托行业工作现状与发展需要，以及 1+X 幼儿照护职业技能等级证书标准、保育师职业技能等级标准对应的工作领域、工作任务及职业技能要求，主要考查选手对婴幼儿认知、动作、语言、情感与社会性等身心发展特点的基本知识的掌握情况，检测选手对 3 岁以下婴幼儿的生活照料、日常保健、安全防护、早期发展等专业能力，通过赛项更好的提升学生婴幼儿照护的综合职业能力和婴幼儿照护技能。

（三）竞赛内容（详见赛项规程）

九、奖项设置

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高职组）婴幼儿照护赛项设参赛团队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

（一）参赛团队奖

本赛项设参赛团队一、二、三等奖，以实际参赛团队总数为基数，一、二、三等奖获奖比例分别为 10%、20%、30%（小数点后四舍五入）。严格按照获奖比例设置奖项，团队总分为各竞赛模块（标准分）得分之和，总分高者名次列前。

比赛中若出现团体总分并列情况，按照分赛场分值高低 D（35 分）、A（30 分）、C（20 分）、B（15 分）依次比对排序。

（二）优秀指导教师奖

本赛项获得一等奖的参赛团队指导教师获“优秀指导教师奖”。

十、赛项说明会

待报名结束后，本赛项将组织线上说明会，详细解读技术文件，解答相关问题，时间另行通知。

十一、报名方式

本赛项以学校为单位报名，各参赛学校参赛队 1 队；采用团体赛形式，每队团队人员由学生 3 人组成；不得跨校组队，每队指导教师不超过 2 名。

各参赛学校登录四川职业教育技能创新中心网站（<http://sicsve.cdp.edu.cn>）及时下载相关文件，并按组委会报名通知要求，在 2024 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报名系统填写报名信息完成报名。

十二、其他事项

（一）食宿安排

比赛期间，领队、指导教师、参赛选手食宿费用自理。

(二) 报到须知

1. 报到时参赛学生须提交:

- (1) 身份证复印件 (A4 纸, 正反面印在同一页);
 - (2) 学生证复印件 (A4 纸, 需加盖学校公章);
 - (3) 大赛期间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复印件;
 - (4) 学信网学籍证明 (A4 纸, 需加盖学校公章);
- 以上证件原件备查, 复印件上交留档。
- (5) 参赛承诺书。

2. 参赛选手需统一着装, 由承办校推荐, 参赛队自行购买。所有选手自备白色运动鞋和白色袜子, 选手不得在参赛服饰作任何标识。

类别	样式	备注
衣服		纯色无帽卫衣 白色
裤子		纯黑色运动长裤

鞋子		仅供参考，纯白色
----	---	----------

十三、联系方式

大赛联络人:母俞鸿

电话:15883562582; 邮箱:2580350950@qq.com

为便于报名与比赛期间有关信息及时沟通, 请各参赛队领队及指导教师加入赛项通知群(QQ群号:931210580), 本通知未尽事宜, 将在QQ群上另行通知。